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35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订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工资。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基本年薪，依据其年度 KPI 绩效考核结果领取绩效工资同时要考虑到在重整工作期间为保持公司经营而付出的努力。

四、其他规定

1、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会视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变动。

4、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5、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33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不适用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与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进行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中利	股票代码	0023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娴	周玲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东南经济开发区	江苏省常熟东南经济开发区	
传真	0512-52572288	0512-52572288	
电话	0512-52571188	0512-52571188	
电子信箱	zhonglidm@zhongli.com	zhonglidm@zhongl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仍为光伏和特种线缆并驾齐驱。

光伏业务立足于单晶高效光伏电池和大尺寸光伏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光伏组件产品类型包括 P 型单面/双面组件（含全黑组件）、P 型轻质组件（含全黑组件）、N 型 TOPCon 单面/双面组件等，产品规格包括 54 片、60 片、66 片、72 片、78 片等，产品功率在 350W-670W 之间，能够满足光伏市场各应用场景主流需求；也标志着公司光伏组件产品迈入"N 型时代"。

公司构建了"产品+系统+服务"一体化发展战略，依托自身组件产品优势，长期致力于工商业分布式电站、户用分布式电站、集中式地面电站的开发与建设，为客户提供光伏发电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和光储一体化解决方案，并提供光伏电站的运营维护服务，全方位为客户保驾护航。

特种线缆业务涵盖众多种类、型号的线缆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聚焦特种线缆业务销售区域和应用领域的双扩张，目前公司线缆业务版图已覆盖国内全区域以及澳洲、美洲、东南亚等部分区域；产品应用领域随着客户与市场的需求在不断拓宽。公司主要线缆产品包括阻燃耐火软电缆，舰船用电缆、高铁用电缆、铁路信号线缆、光伏线缆、风机线缆、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线缆、液冷电缆、电力储能系统用电池连接电缆、UL 电子线缆、数据通信线缆、矿用电缆、海洋工程平台用电缆、服务器用电缆、光纤预制棒及光纤等专业化、高品质产品，可以满足不同环境对线缆功能的要求。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子公司腾晖光伏是全球领先的光伏组件制造商之一，也是国内早期成功的光伏电站开发商之一。目前在全球拥有六大光伏生产基地，辐射满足海外及国内全区域供应需求。腾晖光伏在全球范围内设立了 45 个分公司及办公室，产品与服务覆盖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成熟的全球营销服务网络体系和广泛的客户基础。同时，腾晖光伏具有光伏电站设计、EPC 承建、运维管理等各类资质，具备新能源（包括光储互补）电力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创新技术。腾晖光伏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自 2011 年开始在全球范围内从事项目开发、EPC 和运营维护服务，项目地遍及国内、欧美、亚太等国家和地区，拥有国内外众多优质客户资源，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腾晖光伏荣获"第十二届'北极星杯'2023 年度影响力光伏组件品牌"、"2023 中国光伏组件最具影响力企业"、"Asia Solar 18 周年特别贡献企业"、"2023·好光伏年度光伏电池/组件技术突破奖"、"中国光伏 20 年·智造典范奖"等殊荣，彰显了业内对于腾晖光伏产品品质、服务质量与技术创新实力的高度认可。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特种线缆制造商之一，具备丰富的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始终坚持以研发创新为基石，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公司长期专注于特种线缆的研发和生产，先后参与了电线电缆行业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线缆相关资质认证基本覆盖行业主流机构资质认证。公司拥有多家专业生产特种线缆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2023 年蝉联"中国线缆行业最具竞争力企业 10 强"。各类线缆产品已覆盖通信、医疗、铁路、船舶、海洋工程、新能源、智慧城市等各个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提交申请的发明专利共 42 项、实用新型专利共 53 项；获批授权的发明专利共 48 项、实用新型专利共 47 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的发明专利 258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9 项。

（三）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营业收入 40.5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14.97 亿元，总资产 77.1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负 5.58 亿元。

其一：2023 年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受运营资金紧张的不利影响，产能无法完全释放，订单承接受限，而公司维持日常经营刚性费用仍需正常支出，导致整体业绩无法较好体现。

其二，线缆业务方面力保重点客户的订单履行；光伏业务方面海外泰国光伏生产基地发展较好，但国内光伏生产基地则以代工为主，对整体业绩贡献有限。

其三，公司在 2022 年度已对以前年度发生尚未解决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计提了部分减值准备，2023 年度在此基础上从谨慎性原则出发，对扣减控股股东关联方已提供的还款保证后剩余的资金占用计提减值准备 7.04 亿元，至此对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其四，除上述资金占用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共计 3.10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模式、产品和服务的品种结构、管理团队的基本稳定性、核心客户和供应商的稳定性等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依然能够保持一定的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为此，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克服种种困难和面对挑战，付出了巨大的努力。公司采取稳扎稳打的发展节奏，在竭尽全力筑牢光伏、特种线缆两大"压舱石"主业的同时，积极配合临时管理人及相关方推进预重整及重整相关工作，以期公司重回到健康高速发展的良性轨道。主要如下：

其一，努力维持公司现有的生产规模和生产经营、研发工作状态，保持公司重整价值。

光伏业务方面，在维护日常订单获取的同时，公司也同步关注新技术发展，注重从实验室到商业化量产导入进程。2023 年，腾晖光伏共提交 42 项技术专利申请，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共获得 38 项技术专利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公司十分注重品牌维护并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报告期内腾晖光伏品牌团队携最新组件产品及 ESS 系列家用低压储能电池等接连亮相国内、美国、加拿大、德国、巴西、印度等 11 个国家共 17 场大型新能源展，吸引了大批观展客户，取得了热烈反响。腾晖光伏通过参加各大新能源展会，能够积累较多客户资源，为进一步拓展国内及海外光伏市场奠定良好基础。

特种线缆业务方面，公司一方面积极参与国内运营商和铁路项目的投标工作，巩固国内运营商市场和铁路市场业务，保持线缆市场优势地位；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参与国家通信及电力产业建设，同时加快海外市场的开拓。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国际充电桩及换电站展览会上展示了自主研发的液冷超充电缆、新能源汽车用超柔电缆等，受到了广泛关注。与普通充电桩电缆相比，液冷超充电缆具有充电速度快、维护成本低、使用寿命长、噪音低等优势，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液冷超充电缆将成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未来的发展趋势。公司参加了第 24 届墨西哥国际电力电工设备及技术展览会、2023（第八届）菲律宾国际海事船舶展览会、2023（第七届）泰国国际海事船舶展览会和 2023 年（第十届）哥伦比亚国际电力展览会，了解国际市场需求并开发新客户。2023 年，公司荣获两化融合 AAA 级企业，标志着公司在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方面获得国家权威认可，彰显了在两化融合方面优异的综合实力。

其二，积极配合临时管理人及相关方推进重整相关工作，以期推动公司早日回到健康高速发展的良性轨道。

目前，中利集团及其七家下级核心子公司均已正式启动预重整或重整程序。中利集团重整层报工作正在江苏省层面持续、有序推进；子公司腾晖光伏、中联光电均已进入预重整；子公司常州船缆、宿迁新能源、沛县新能源、泗阳新能源、泗阳光电均已进入重整。公司持续积极配合临时管理人（管理人）及相关方有序推进重整及预重整相关工作。若重整实施完成，将彻底使公司卸下历史包袱、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重回到发展的良性轨道。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7,712,405,206.77	9,551,696,520.78	9,602,418,552.28	-19.68%	13,538,800,690.38	13,538,800,69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8,303,262.46	990,019,816.73	1,004,359,482.86	-155.59%	1,446,080,885.98	1,446,080,885.98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051,283,736.03	8,165,891,813.89	8,165,891,813.89	-50.39%	10,381,623,530.23	10,381,623,53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6,533,239.05	-485,005,704.37	-475,578,383.85	-214.68%	-4,188,446,098.15	-4,188,446,09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2,800,824.40	-756,611,200.73	-747,183,880.21	-74.36%	-2,832,101,769.39	-2,832,101,76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61,826.87	387,179,858.18	387,179,858.18	-25.19%	1,094,079,372.44	1,094,079,372.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2	-0.56	-0.55	-212.73%	-4.81	-4.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2	-0.56	-0.55	-212.73%	-4.81	-4.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1%	-39.82%	-39.04%	32.33%	-110.24%	-110.2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确认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而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38,220,560.48	955,926,443.30	1,289,214,084.72	567,922,64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776,412.30	-115,185,607.01	-70,430,531.46	-1,187,140,68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647,990.07	-77,580,618.16	-71,041,285.19	-1,027,530,93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7,200.81	20,082,849.95	139,064,116.50	117,617,659.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9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柏兴	境内自然人	5.54%	48,300,300	0	质押	48,300,000
					冻结	48,300,300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2%	43,780,203.00	0	不适用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6%	43,200,000.00	0	不适用	0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1%	36,679,116.00	0	不适用	0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9%	26,966,292.00	0	不适用	0
堆龙德庆中立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1,543,000	0	质押	10,000,000
					冻结	1,543,000
曹险峰	境内自然人	1.18%	10,278,900.00	0	不适用	0
陈笑慧	境内自然人	1.10%	9,597,000.00	0	不适用	0
陈小芬	境内自然人	1.09%	9,514,700.00	0	不适用	0
高显琼	境内自然人	0.93%	8,083,06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柏兴先生持有堆龙德庆中立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的股权，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43,200,000	4.96%
陈笑慧	新增	0	0.00%	9,597,000	1.10%
陈小芬	新增	0	0.00%	9,514,700	1.09%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麒麟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海川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苏州沙家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5,400,000	0.62%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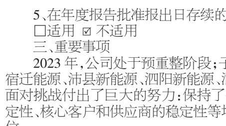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 年，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子公司腾晖光伏、常熟中联也处于预重整阶段；子公司常州船缆、宿迁能源、沛县新能源、泗阳新能源、泗阳光电均进入重整阶段。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克服种种困难和面对挑战付出了巨大的努力：保持了公司整体经营模式、产品和服务的品种结构、管理团队的基本稳定性、核心客户和供应商的稳定性等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依然能够保持一定的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将会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2024 年，公司将坚定目标、全力以赴重点部署以下两项工作：

其一，把重整工作作为全年重点工作的首位，在维护公司现有经营规模和重整价值的基础上，积极配合推进重整相关工作，努力解决好公司历史问题，争取尽快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重回良性健康发展轨道。

其二，把握机遇夯实和发展主业。伴随下游应用场景不断拓宽、产业链价格持续下行、全球能源结构加速转型以及各国支持政策的大力推动，预计全球光伏装机高增长预期不变，我国光伏产业也仍将保持高质量发展态势。同时，伴随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快速迭代对高速传输的需求不断增加，以及"东数西算"的部署、人工智能等新型应用的快速发展推动算力、数据传输能力的持续建设，都极大地促进了通信线缆需求增长及产品升级，行业发展前景大有可期。2024 年，公司在维护好老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丰富光伏与特种线缆的产品矩阵，力争进一步提升品牌价值和影响力，为后续"涅槃重生"铺平道路。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30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出席会议董事 8 名（因有董事辞职暂未增补，董事会空缺 1 人）。会议由董事长王伟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并详实地阐述了 2024 年度经营工作规划与可能预见的主要风险。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李兴尧先生、蒋倩真先生、迟梁先生均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全体独立董事已对各自的独立性进行了自查并向董事会递交了自查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发表了专项意见。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97 亿元。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亏损，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同时为支持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开展，实现公司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内容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在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3,652.93 万元，2024 年度拟与关联方达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561.00 万元。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董事王伟峰先生、陈辉先生均担任关联方江苏中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同时考虑到在重整工作期间为保持公司经营而付出的努力。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该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订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该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的议案》；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事项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与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并对其相关资质进行审查后，认为其具备相应的资格、经验和能力，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条件和要求，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用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用苏亚金诚担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逐项审议《关于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和制定。

公司董事会就上述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修订和制定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修订和制定内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40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中利集团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14 点 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9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

江苏省常熟市东南经济开发区常昆路 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0.00	《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3、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4、上述议案 4.00、6.00、7.00、8.00、10.00、11.00 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5、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请认真填写回执，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程娴

联系电话：0512-52571188

传真：0512-52572288

通讯地址：江苏省常熟市东南经济开发区常昆路 8 号中利集团

邮编：215542

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309，投票简称：中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郑重声明：

本单位/个人现持有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股份＿＿＿＿＿股。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受托人）代理本单位/个人出席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0.00	《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愿选择项下打"√"，多选或未作选择的，视为无效表决票。

特此授权！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31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文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情况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内容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已进行了充分披露，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均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同时考虑到在重整工作期间为保持公司经营而付出的努力。

全体监事为利益相关者，该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订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全体监事为利益相关者，该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董事会就该计提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事项。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与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与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尊重和认可其作为审计机构的专业性、独立性和职业判断。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41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采用网络互动方式举办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出席本次业绩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王伟峰先生、财务总监徐军成先生、董事会秘书程娴女士、独立董事李兴尧先生。

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15:00-17:00 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dAzEk4HWlq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为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及针对性，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4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17:00 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39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为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与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2、本次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3、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12-02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苏亚金诚 2023 年度末全体从业人员数量 832 人，2023 年度末合伙人 49 人，注册会计师 34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7 人；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3,648.59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34,483.2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4,298.63 万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7 家，客户行业主要集中在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金属制品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零售业等行业，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7,886.61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0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

苏亚金诚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23 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 1 例，目前还在审理中，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近三年（2021 年至今）未受到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2021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涉及人员 4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从业经历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否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长俄	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近三年签署 1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是	是
签字注册会计师	许三春	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是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钱小祥	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 24 家，IPO 公司 2 家。	是	是

2、诚信记录

上述签字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苏亚金诚及上述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及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苏亚金诚协商确定 2024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恪守职业道德，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度、2023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应的资格、经验和能力，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条件和要求，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资料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等相关材料。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 中利　　公告编号：2024-037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73.61 亿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62.75 亿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871,787,068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1、2023 年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受运营资金紧张的不利影响，产能无法完全释放，订单承接受限，而公司维持日常经营刚性费用仍需正常支出，导致整体业绩无法较好体现。

2、线缆业务方面力保重点客户的订单履行，光伏业务方面海外泰国光伏生产基地发展较好，但国内光伏生产基地则以代工为主，对整体业绩贡献有限。

3、公司在 2022 年度已对以前年度发生尚未解决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计提了部分减值准备，2023 年度在此基础上从谨慎性原则出发，对扣减控股股东关联方已提供的还款保证后剩余的资金占用计提减值准备 7.04 亿元，至此对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4、除上述资金占用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共计 3.10 亿元。

三、应对措施

1、鉴于中利集团及其七家下级核心子公司均已正式启动预重整或重整程序，截至目前，中利集团重整层报工作正在江苏省层面持续、有序推进。公司董事会将持续配合临时管理人（管理人）及各方有序推进重整及预重整相关工作。若重整实施完成，将彻底使公司卸下历史包袱、解决违规事项、有效改善现金流，重回到健康高速发展的良性轨道。

2、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继续努力保持公司整体经营模式、产品和服务的品种结构、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客户和供应商的稳定性等均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依然能够保持一定的市场份额与行业地位。2024 年，公司在维护好老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丰富产品矩阵，力争保持品牌价值和影响力，为后续"涅槃重生"铺平道路。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